

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驗光所設置查核表

機構名稱			負責人姓名		
機構地址					
調	查	事	項	查核結果	說明
一、申請地址與實際開業地址符合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二、與所附平面圖與事實相符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三、建築物有合法使用證明文件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四、驗光人員之資格及人數符合規定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五、市招內容是否與驗光人員法第22條規定相符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六、申請之設施是否與驗光所設置標準符合，其項目如下：					
(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驗光所應有明顯區隔之獨立作業場所及出入口，其總樓地板面積不得小於20平方公尺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眼鏡公司設置驗光所應有明顯區隔之獨立作業場所，其樓地板面積不得小於5平方公尺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(二) 驗光室：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1. 明顯區隔之獨立空間，且不得小於5平方公尺。					
2. 空間之直線距離至少5公尺；採鏡子反射法者，直線距離至少2.5公尺。					
3. 驗光必要設備：					
(1) 電腦驗光機或檢影鏡。					
(2) 角膜弧度儀或角膜地圖儀。					
(3) 鏡片試片組或綜合驗度儀。					
(4) 鏡片驗度儀。					
(5) 視力表。					
(三) 等候空間。(眼鏡公司設置驗光所得與眼鏡公司共用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(四) 執行業務紀錄之保存設施。(眼鏡公司設置驗光所得與眼鏡公司共用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(五) 手部衛生設備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(六) 消防安全應符合相關規定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
備	註				

審核人員： (簽章) 機構負責人： (簽章)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